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半年度报告

(2021 年)

二〇二一年八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半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半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半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半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重大风险提示

1、资产负债率较高的风险

近年来发行人投资规模持续扩大，导致银行借款及债券融资增加，资产负债率一直维持在较高的水平。2018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6 月末，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71.08%、68.34%、71.14%和 74.59%。发行人主营业务包括高速公路的投资、建设和运营，高速公路投资规模大、债务融资比例高等特点致使行业平均资产负债率较高。同时，发行人并表的威海市商业银行资产负债率偏高。截至 2020 年末和 2021 年 6 月末，发行人流动负债占总负债的比例为 51.34%和 50.53%。若未来发行人经营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负债水平不能保持在合理的范围内，则有可能出现无法按期足额兑付债券本息的风险。

2、未来资本性支出较大的风险

2018 年末至 2020 年末及 2021 年 6 月末，发行人的在建工程金额分别为 522.30 亿元、731.46 亿元、1,225.70 亿元及 1,359.92 亿元。同时，2018 年至 2020 年及 2021 年 6 月末，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508.54 亿元、-545.14 亿元、-916.43 亿元及-426.64 亿元，均为净流出且金额较大。根据发展规划，发行人未来数年将保持较高的资本支出规模，主要用于高速公路的投资，上述项目将加大发行人的债务负担，一旦项目投资失败，将会极大地影响发行人的未来收益。同时，发行人所从事的公路等基础设施建设均属于资本密集型产业，项目建设期需要较高的资本投入以及成本费用开支，具有一定的风险。发行人未来将面临一定的资本支出压力，资本支出的增加将直接影响公司的现金流状况，可能对公司的偿债能力造成一定的影响。此外，受到市场未来变动影响，项目的投资收益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3、借款金额较大的风险

发行人主营业务包括高速公路等的投资、建设和运营，对资本的要求较高。项目资本支出除部分来源于自有资金外，其余主要来源于借款和其他债务融资，因而发行人的借款数额较大。2018 年末至 2020 年末及 2021 年 6 月末，发行人短期借款分别为 97.01 亿元、181.36 亿元、206.68 亿元及 233.54 亿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别为 105.32 亿元、187.13 亿元、245.19 亿元及 136.66 亿元，长期借款分别为 1,181.09 亿元、2,116.21 亿元、2,528.75 亿元及 2,618.19 亿元，应付债券分别为 829.28 亿元、923.23 亿元、949.72 亿元及 966.82 亿元。随着借款金额的增长，近三年及 2021 年 6 月末发行人财务费用中的利息支出金额分别为 73.25 亿元、123.18 亿元、135.40 亿元及 64.77 亿元。未来公司投资规模持续扩大，借款金额可能继续增加，如果项目收益、融入资金等现金流入的时间或规模与借款的偿还安排未能合理匹配，则发行人可能面临一定的偿债压力。

4、应收款项回收风险

2018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 6 月末，发行人应收账款分别为 50.79 亿元、71.50 亿元、115.44 亿元和 149.41 亿元，占当期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83%、0.77%、1.08%和 1.44%；发行人其他应收款分别为 211.60 亿元、278.29 亿元、315.69 亿元和 297.32 亿元，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3.44%、2.98%、2.95%和 2.87%；发行人长期应收款分别为 224.94 亿元、264.48 亿元、321.80 亿元和 172.44 亿元，占当期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66%、2.83%、3.01%和 1.66%。发行人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金额占总资产比例较大，部分款项账龄较长，回款时间及金额具有一定不确定性，如到期无法收回，可能对企业的日常经营造成较大影响，存在一定风险。

5、区域可替代性交通方式造成的竞争风险

发行人运营的高速公路、铁路与非发行人运营的铁路、航空、水路运输等运输方式在运输成本、时间成本、便捷度等方面存在不同，给交通需求者提供了不同的选择，造成不同运输方式之间形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在发行人经营区域内的其他交通运输方式，将分流发行人客货运流量，对发行人的经营业绩将产生一定影响。

6、市场竞争的风险

国内路桥工程施工市场竞争日趋激烈，除了特大型、全国性建筑企业和各省、市、自治区国有或股份制从事公路工程施工的企业以外，民营企业为代表的公路工程施工企业不断加入。若发行人不能在市场竞争中保持优势并获得足够的项目，发行人的路桥施工业务收入将会下降。

7、海外业务风险

发行人的路桥施工和海洋运输业务板块均有收入来自于海外，其中海外投资建设基础设施项目主要分布于尼泊尔、巴基斯坦、东帝汶、阿尔及利亚、安哥拉、越南等发展中国家，海洋运输业务在全球范围内为客户提供铁矿石、煤炭、粮食等大宗物资的海上运输服务。同时，发行人在境外拥有多笔股权投资。若上述业务、股权投资所在国家在政治、经济上发生重大变动，将会给发行人的海外业务带来一定的风险。

8、金融服务板块经营风险

该板块开展的各类授信业务，如贷款业务、存放同业、拆放同业、买入返售、债券投资、应收款项类投资及表外信用业务（含担保、承诺、金融衍生品交易等），均存在信用风险。资本市场的波动、利率汇率等波动可能使本板块表内外的资产负债价值发生变动，对财务和资本状况产生不利影响。另外，该板块也存在一定流动性风险和操作风险。

9、公路收费政策调整风险

按照国务院颁布的《收费公路管理条例》规定：经营性收费公路的收费期限不超过 25 年（国家确定的中西部省市为 30 年），该条例从 2004 年 11 月 1 日起施行。该条例施行前在建的和已投入运行的收费公路，由国务院交通主管部门会同国务院发展改革部门和财政部门依照该条例规定的原则进行规范，具体办法由国务院交通主管部门制定。2018 年 12 月，交通运输部公布《收费公路管理条例（修订征求意见稿）》，根据该修订征求意见稿，经营性公路项目的经营期限，按照收回投资并有合理回报的原则确定，一般不得超过 30 年；对于投资规模大、回报周期长的收费公路，可以超过 30 年。实施收费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增加高速公路车道数量，可重新核定偿债期限或者经营期限。如果未来公路收费政策有所调整，将对发行人的经营情况产生较大影响。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6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7
一、 公司基本信息.....	7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7
三、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8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8
五、 公司经营和业务情况.....	9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0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2
一、 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12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38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40
四、 公司债券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51
五、 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53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54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54
一、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54
二、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55
三、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55
四、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55
五、 资产受限情况.....	56
六、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57
七、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	57
八、 负债情况.....	57
九、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57
十、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资产百分之十.....	58
十一、 对外担保情况.....	58
十二、 关于重大未决诉讼情况.....	58
十三、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59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59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59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61
三、 发行人为其他特殊品种债券发行人.....	61
四、 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61
五、 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63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64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65
财务报表.....	67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67

释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山东高速集团	指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齐鲁交通	指	原齐鲁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出资人、山东省国资委	指	山东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董事会	指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
山东高速股份	指	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路桥	指	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路桥集团	指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铁投	指	山东铁路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威海市商业银行	指	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证券	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	指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金公司	指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联合证券	指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申万宏源证券	指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登记结算机构、债券登记机构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最近三年	指	2018 年、2019 年及 2020 年
报告期	指	2021 年 1-6 月
交易日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营业日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中文名称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山东高速集团
外文名称（如有）	SHANDONG HI-SPEED GROUP CO.,LTD
外文缩写（如有）	SDHSG
法定代表人	周勇
注册资本	459.00
实缴资本	459.00
注册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 历下区龙奥北路 8 号
办公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 历下区龙奥北路 8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50098
公司网址（如有）	http://www.sdhsg.com/
电子信箱	tengxiang@sdhsg.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李航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 董事 ☒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党委书记、副总经理（高级管理人员）
联系地址	济南市历下区龙奥北路 8 号
电话	0531-89250107
传真	0531-89250130
电子信箱	tengxiang@sdhsg.com

三、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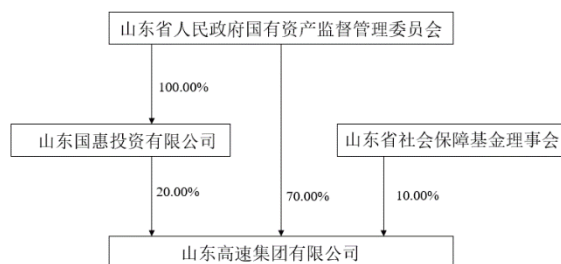
（三）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股权（股份）质押占其持股的百分比（%）：0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变更具体情况：

（1）2021 年 1 月 12 日，发行人发布公告《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动的公告》：

“经山东省人民政府、山东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决定，任命周勇、李广进、张寿利、徐立波、陈晓军、宋靖雁为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邹庆忠不再担任本公司党委书记、常委、委员，董事长、董事职务；经本公司第一届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定，任命毕京建为本公司职工董事；经山东省人民政府决定，任命石振源、李航、王志斌、房建果为本公司副总经理；经本公司党委会决定，任命嵇可成为本公司总会计师，任命王小东为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2）2021 年 6 月 9 日，发行人发布公告《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发生变动的公告》：

“2021 年 1 月，根据山东省委省政府任免决定，任命周勇同志为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不再担任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

近日，根据山东省委任免决定，王其峰同志任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常委、副书记，总经理。”

上述人员变动对发行人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无重大影响。

最近一年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14 人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董事长：周勇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王其峰、李广进、张寿利、徐立波、陈晓军、宋靖雁、毕京建

发行人的监事：无

发行人的总经理：王其峰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石振源、李航、王志斌、房建果、王小东、嵇可成、徐荣斌

五、公司经营和业务情况

（一）公司业务情况

1、主要业务概况

公司是经山东省政府批准成立，由山东省国资委和山东省社保基金理事会履行出资人职责的国有控股特大型企业集团。随着打造山东省“大交通”平台战略的逐步实施，近年来公司规模逐步扩大，围绕交通基础设施，不断拓展业务，目前公司主营业务涵盖高速公路、桥梁等多个交通基础设施领域的投资、建设、经营和管理。最近几年公司营业收入稳步增加，主要来自于公司公路桥梁运营通行费收入和工程建设收入的不断增长。公司营业收入来源主要包括公路桥梁运营通行费收入、工程建设收入和路衍产业材料、油品等商品销售收入等。

2、主要业务经营模式

（1）公路桥梁运营通行费收入业务

公司取得高速公路的特许经营权，对高速公路项目进行投资、建设、经营和管理。公司高速公路基建、维修、养护等工程主要采取集中采购的方式，并通过公开招标、议标等方式选择供应商。在发行人的大型工程项目上，由专门的物资供应机构通过公开招标方式选择供应商，实施集中采购和供应。高速公路的主要客户为沿线的过往车辆。由于高速公路行业特殊性，高速公路通行车辆数目庞大，发行人高速公路通行费收入业务不存在特定的客户群体，也不存在单一客户的收费额超过发行人车辆通行费总收入比例超过 50%的情况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况。

（2）工程建设

公司工程建设主要包括施工业务、设计监理等工程技术业务。施工业务主要由一级子公司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路桥”）负责。施工业务主要通过公开招标、邀请招标和议标等形式获取项目。在充分市场调研的基础上，山东路桥负责制定市场开发计划，经山东路桥董事会批准后，方可组织实施。根据市场开发计划，山东路桥对招标单位（即建设单位）进行详细的背景调查后，参与投标等。公司施工业务采购材料主要包括沥青、混凝土和钢材等大宗材料、施工机械设备及劳务，具体采购模式及控制程序包括大宗材料采购模式及控制程序、施工机械设备采购模式及控制程序、劳务分包模式及控制程序。设计监理等工程技术业务主要由山东省交通规划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和山东高速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负责。

（3）商品销售（包括国际、国内贸易及石化产品销售）

公司商品销售业务主要由服务区的商超、油料零售、建材集团和材料开发集团的沥青等建材销售及油料销售、物流集团煤炭、粮食等贸易、能源公司的石化产品及轨道交通集团混凝土枕木贸易等业务构成。

服务区商超零售业务主要来自于面向大众的零售商店、高速公路服务区加油站等，是依托高速公路服务区而设立的，主要是面向过往车辆大众，结算以现金为主。

建材集团和材料开发集团主要销售沥青、钢材等工程物资，主要供应商为中国石化炼油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中石油燃料油有限责任公司、中化弘润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山东京博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山东莱钢永锋钢铁有限公司、石横特钢集团有限公司等；下游客户为中石油燃料油有限责任公司华东销售分公司、陕西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山东

泰山路桥工程公司、济南通达公路工程有限公司、济南黄河路桥工程公司、济南城建集团有限公司和济南重交路桥工程有限公司等施工单位；主要结算方式为电汇和银行承兑汇票。

物流集团的商品销售主要为大宗商品焦炭、铝锭、大豆贸易。焦炭贸易的主要供应商为长治市川瑞贸易有限公司、宁波墨阳贸易有限公司、日照市程顺贸易有限公司等公司；主要客户为连云港万达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天津佳业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连云港万达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等。结算方式为现汇及银行承兑汇票。大豆贸易的主要供应商为黑龙江顺义达经贸有限公司，主要客户为绥化天和粮食经贸有限公司、哈尔滨太极货物运输有限公司。结算方式为现汇。铝锭贸易业务主要的供应商为佳能可有限公司，主要客户为上海新投国际供应链有限公司、广州朴道供应链有限公司等。结算方式为银承或现汇。

能源公司主要销售柴油、PX 产品等石化产品。

轨道交通集团主要的上游有临朐山水水泥公司、潍坊众赢经贸有限公司、河北景鹏预应力钢绞线有限公司和天津银龙预应力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等，主要下游为胶济铁路客运专线有限责任公司、中铁物资太原轨枕有限公司、济南铁路局、光明铁道控股有限公司等。公司和上游的结算方式为现汇和银行承兑汇票，下游的结算方式为现汇。

（4）其他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其他收入主要包括铁路运营业务、房地产销售及其他主营业务收入。

（二）经营情况分析

1、各业务板块收入成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公路桥梁运营通行费收入	145.74	101.45	30.39	17.39	66.52	38.44	42.22	12.19
工程建设	279.53	257.63	7.83	33.36	130.93	119.24	8.93	23.99
商品销售	395.39	328.17	17.00	47.18	309.64	328.43	-6.07	56.73
其他	17.30	11.40	34.12	2.06	38.76	23.08	40.46	7.10
合计	837.97	698.65	16.63	100.00	545.85	509.19	6.72	100.00

公司公路桥梁运营通行费收入板块收入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主要系 2020 年受疫情影响免收通行费政策，导致公司该板块收入降低；工程建设板块收入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主要系公司发展规模扩大、订单充足。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关联方之间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性的机制安排说明

公司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范运作，逐步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各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关联方严格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具有独立的供应、生产和销售系统。

1、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已建立了较为科学完整的职能部门架构，拥有独立的采购、生产和销售系统，能

够独立开展业务。公司与控股股东、其他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影响公司业务独立性的重大关联交易。

2、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财务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中担任行政职务，也没有在控股股东处领薪；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董事会已经做出的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公司全部员工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上独立运行。

3、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独立拥有生产经营所需的资产，能够以自己拥有的资产独立开展业务，独立运营；公司的资产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资产严格分开，其权属完全归本公司所有；不存在以资产为股东提供担保，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其他关联方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4、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各机构均独立于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依法行使各自职权。公司生产、办公场所与控股股东的办公机构及生产经营场所分开，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

5、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已建立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开设了独立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作为独立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混合纳税的情况；公司建立了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没有为股东单位提供担保，也不存在将以公司名义取得的借款、授信额度转借给股东单位的情况；公司对所拥有资产有完全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产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公司为规范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业务，指导、监督权属单位之间的关联交易行为，在交易范围、交易价格、审议程序、信息披露等方面规范关联交易行为，特别要求公司所属上市公司要制定自己的关联交易制度，并报集团公司备案。

为规范公司债券信息披露行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规，发行人制定了《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该制度详细规定了信息披露的基本原则、涉及内容及管理与实施，其中明确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部门和职责。

（四）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规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

☐是 ☒否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情况

☐是 ☒否

（六）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一） 结构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有息负债余额 4,269.46 亿元，其中公司信用类债券余额 924 亿元，占有息负债余额的 21.64%。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342.3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165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416.7 亿元，且共有 210.3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未来一年内面临偿付。

（二） 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到期及回售的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第四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16 鲁高速集 MTN004
3、债券代码	101660072. IB
4、发行日	2016 年 11 月 2 日
5、起息日	2016 年 11 月 3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
7、到期日	2021 年 11 月 3 日
8、债券余额	2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66
10、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发行人有续期选择权，如有递延，则每笔递延利息在递延期间按当期票面利率累计计息，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债券市场
12、主承销商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以询价交易为主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18 鲁高速 MTN003
3、债券代码	101801317. IB
4、发行日	2018 年 11 月 9 日
5、起息日	2018 年 11 月 13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
7、到期日	2021 年 11 月 13 日
8、债券余额	1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10
10、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债券市场

12、主承销商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以询价交易为主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齐鲁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面向合格投资者）
2、债券简称	18 齐鲁 02
3、债券代码	155049.SH
4、发行日	2018 年 11 月 23 日
5、起息日	2018 年 11 月 27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
7、到期日	2021 年 11 月 27 日
8、债券余额	1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05
10、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12、主承销商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交易、报价交易、询价交易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
2、债券简称	18 鲁高 Y3
3、债券代码	155994.SH
4、发行日	2018 年 12 月 3 日
5、起息日	2018 年 12 月 5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
7、到期日	2021 年 12 月 5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60
10、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发行人有续期选择权，如有递延，则每笔递延利息在递延期间按当期票面利率累计计息，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12、主承销商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适用)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交易、报价交易、询价交易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2012 年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12 鲁高速债、12 鲁高速
3、债券代码	1280010. IB、122742. SH
4、发行日	2012 年 2 月 9 日
5、起息日	2012 年 2 月 9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
7、到期日	2022 年 2 月 9 日
8、债券余额	2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72
10、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债券市场、上海证券交易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境内机构投资者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交易、报价交易、询价交易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债券简称	17 鲁高 02
3、债券代码	143071. SH
4、发行日	2017 年 4 月 14 日
5、起息日	2017 年 4 月 18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
7、到期日	2022 年 4 月 18 日
8、债券余额	5.3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58
10、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12、主承销商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交易、报价交易、询价交易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可交换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17 山高 EB
3、债券代码	132008.SH
4、发行日	2017 年 4 月 21 日
5、起息日	2017 年 4 月 24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
7、到期日	2022 年 4 月 24 日
8、债券余额	2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1.70
10、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本次债券发行首日。
11、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12、主承销商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开立 A 股证券账户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开立合格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交易、报价交易、询价交易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齐鲁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一期)
2、债券简称	19 齐鲁 01
3、债券代码	155402.SH
4、发行日	2019 年 5 月 31 日
5、起息日	2019 年 6 月 4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2022 年 6 月 4 日
7、到期日	2024 年 6 月 4 日
8、债券余额	2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90
10、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交易、报价交易、询价交易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19 鲁高 Y1
3、债券代码	155483.SH
4、发行日	2019 年 6 月 19 日
5、起息日	2019 年 6 月 21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2022 年 6 月 21 日
7、到期日	2022 年 6 月 21 日
8、债券余额	1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27
10、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12、主承销商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交易、报价交易、询价交易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G19 鲁高 1
3、债券代码	155684.SH
4、发行日	2019 年 9 月 11 日
5、起息日	2019 年 9 月 12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
7、到期日	2022 年 9 月 12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50
10、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在存续期间内每年付息一次
11、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12、主承销商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交易、报价交易、询价交易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齐鲁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19 齐鲁交通 MTN001
3、债券代码	101901381.IB
4、发行日	2019 年 10 月 16 日
5、起息日	2019 年 10 月 18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
7、到期日	2022 年 10 月 18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58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到期一次性还本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债券市场
12、主承销商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以询价交易为主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17 鲁高速 MTN003
3、债券代码	101751034. IB
4、发行日	2017 年 10 月 19 日
5、起息日	2017 年 10 月 23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
7、到期日	2022 年 10 月 23 日
8、债券余额	2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97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兑付，本期中期票据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息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债券市场
12、主承销商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以询价交易为主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四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20 鲁高速 MTN004
3、债券代码	102002160. IB
4、发行日	2020 年 11 月 16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11 月 18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
7、到期日	2022 年 11 月 18 日
8、债券余额	1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22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赎回日一次性兑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债券市场
12、主承销商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以询价交易为主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不适用
---------------------	-----

1、债券名称	2007 年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07 鲁高速债
3、债券代码	078072. IB
4、发行日	2007 年 11 月 19 日
5、起息日	2007 年 11 月 19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
7、到期日	2022 年 11 月 19 日
8、债券余额	1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85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自发行之日起每下一年的该日为付息日,不计复利,本金到期后随最后一期利息一并还本付息。本期债券的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首日起不另计息,本金自兑付首日起不另计息。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债券市场
12、主承销商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以询价交易为主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四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19 鲁高速 MTN004
3、债券代码	101901606. IB
4、发行日	2019 年 11 月 22 日
5、起息日	2019 年 11 月 26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
7、到期日	2022 年 11 月 26 日
8、债券余额	1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57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债券市场
12、主承销商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以询价交易为主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齐鲁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19 齐鲁交通 MTN002

3、债券代码	101901619. IB
4、发行日	2019 年 11 月 26 日
5、起息日	2019 年 11 月 27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
7、到期日	2022 年 11 月 27 日
8、债券余额	1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95
10、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发行人有续期选择权，如有递延，则每笔递延利息在递延期间按当期票面利率累计计息，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债券市场
12、主承销商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以询价交易为主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齐鲁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债）
2、债券简称	20 齐鲁 Y1
3、债券代码	163944. SH
4、发行日	2020 年 2 月 25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2 月 27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
7、到期日	2023 年 2 月 27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44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固定利率形式，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如有递延，则每笔递延利息在递延期间按当期票面利率累计计息。
11、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12、主承销商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交易、报价交易、询价交易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疫情防控债）
2、债券简称	20 鲁高速（疫情防控债）MTN001
3、债券代码	102000201. IB
4、发行日	2020 年 2 月 26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2 月 28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
7、到期日	2023 年 2 月 28 日
8、债券余额	2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06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债券市场
12、主承销商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以询价交易为主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0 鲁高 01
3、债券代码	163331.SH
4、发行日	2020 年 4 月 20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4 月 22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
7、到期日	2023 年 4 月 22 日
8、债券余额	1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60
10、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12、主承销商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交易、报价交易、询价交易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齐鲁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面向合格投资者）
2、债券简称	18 齐鲁 01
3、债券代码	143690.SH
4、发行日	2018 年 6 月 14 日
5、起息日	2018 年 6 月 19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
7、到期日	2023 年 6 月 19 日
8、债券余额	7.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30

10、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12、主承销商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交易、报价交易、询价交易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20 鲁高速 MTN002
3、债券代码	102001290. IB
4、发行日	2020 年 6 月 24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6 月 28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
7、到期日	2023 年 6 月 28 日
8、债券余额	1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77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固定利率形式，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如有递延，则每笔递延利息在递延期间按当期票面利率累计计息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债券市场
12、主承销商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以询价交易为主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齐鲁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20 齐鲁交通 MTN002
3、债券代码	102001428. IB
4、发行日	2020 年 7 月 27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7 月 29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
7、到期日	2023 年 7 月 29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54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到期一次性还本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债券市场
12、主承销商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以询价交易为主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0 鲁高 02
3、债券代码	175013.SH
4、发行日	2020 年 8 月 17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8 月 19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
7、到期日	2023 年 8 月 19 日
8、债券余额	2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55
10、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12、主承销商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交易、报价交易、询价交易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齐鲁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18 齐鲁交通 MTN001
3、债券代码	101800911.IB
4、发行日	2018 年 8 月 16 日
5、起息日	2018 年 8 月 20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
7、到期日	2023 年 8 月 20 日
8、债券余额	8.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3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于兑付日一次性兑付本金。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部分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 2021 年 8 月 20 日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债券市场
12、主承销商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以询价交易为主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2020 年第一期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20 山东高速债 01、20 山高 01
3、债券代码	2080294. IB、152603. SH
4、发行日	2020 年 10 月 13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10 月 15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
7、到期日	2023 年 10 月 15 日
8、债券余额	2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8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债券市场、上海证券交易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机构投资者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交易、报价交易、询价交易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20 鲁高速 MTN003
3、债券代码	102001919. IB
4、发行日	2020 年 10 月 15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10 月 19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
7、到期日	2023 年 10 月 19 日
8、债券余额	2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41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赎回日一次性兑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债券市场
12、主承销商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以询价交易为主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0 鲁高 Y1
3、债券代码	175305. SH
4、发行日	2020 年 10 月 27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10 月 29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
7、到期日	2023 年 10 月 29 日
8、债券余额	1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23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固定利率形式，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如有递延，则每笔递延利息在递延期间按当期票面利率累计计息
11、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12、主承销商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交易、报价交易、询价交易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0 鲁高 Y2
3、债券代码	175420.SH
4、发行日	2020 年 11 月 12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11 月 16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
7、到期日	2023 年 11 月 16 日
8、债券余额	2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21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固定利率形式，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如有递延，则每笔递延利息在递延期间按当期票面利率累计计息
11、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12、主承销商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交易、报价交易、询价交易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1 鲁高 01
3、债券代码	175707.SH
4、发行日	2021 年 1 月 29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2 月 2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
7、到期日	2024 年 2 月 2 日

8、债券余额	2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78
10、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交易、报价交易、询价交易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21 鲁高速 MTN001
3、债券代码	102100479. IB
4、发行日	2021 年 3 月 16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3 月 18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
7、到期日	2024 年 3 月 18 日
8、债券余额	2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0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赎回日一次性兑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债券市场
12、主承销商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以询价交易为主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乡村振兴)
2、债券简称	21 鲁高速 MTN002(乡村振兴)
3、债券代码	102100512. IB
4、发行日	2021 年 3 月 18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3 月 22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
7、到期日	2024 年 3 月 22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65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中期票据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债券市场
12、主承销商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以询价交易为主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一期)(品种一)
2、债券简称	21 鲁高 Y1
3、债券代码	175896.SH
4、发行日	2021 年 4 月 27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4 月 29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
7、到期日	2024 年 4 月 29 日
8、债券余额	2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78
10、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在发行人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的情况下，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12、主承销商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交易、报价交易、询价交易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1 鲁高 Y3
3、债券代码	188144.SH
4、发行日	2021 年 5 月 21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5 月 25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
7、到期日	2024 年 5 月 25 日
8、债券余额	2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60
10、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在发行人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的情况下，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12、主承销商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的债券

适用)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交易、报价交易、询价交易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21 鲁高速 MTN003
3、债券代码	102100997. IB
4、发行日	2021 年 5 月 26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5 月 28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
7、到期日	2024 年 5 月 28 日
8、债券余额	3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69
10、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在发行人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的情况下，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12、主承销商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以询价交易为主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四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21 鲁高速 MTN004
3、债券代码	102101334. IB
4、发行日	2021 年 7 月 19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7 月 21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
7、到期日	2024 年 7 月 21 日
8、债券余额	2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43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赎回日一次性兑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债券市场
12、主承销商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以询价交易为主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五期中期票据
--------	---------------------------

2、债券简称	21 鲁高速 MTN005
3、债券代码	102101614. IB
4、发行日	2021 年 8 月 18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8 月 20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
7、到期日	2024 年 8 月 20 日
8、债券余额	2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34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赎回日一次性兑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11、交易场所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12、主承销商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以询价交易为主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六期中期票据(革命老区)
2、债券简称	21 鲁高速 MTN006
3、债券代码	102101681. IB
4、发行日	2021 年 8 月 24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8 月 25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
7、到期日	2024 年 8 月 25 日
8、债券余额	-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中期票据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12、主承销商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以询价交易为主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二期扶贫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19 鲁高速 MTN002
3、债券代码	101901271. IB
4、发行日	2019 年 9 月 17 日
5、起息日	2019 年 9 月 19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
7、到期日	2024 年 9 月 19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89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债券市场
12、主承销商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以询价交易为主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19 鲁高速 MTN003
3、债券代码	101901297. IB
4、发行日	2019 年 9 月 23 日
5、起息日	2019 年 9 月 25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
7、到期日	2024 年 9 月 25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95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债券市场
12、主承销商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以询价交易为主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2019 年第一期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19 山东高速债 01、19 山高 01
3、债券代码	1980303. IB、152298. SH
4、发行日	2019 年 10 月 17 日
5、起息日	2019 年 10 月 21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
7、到期日	2024 年 10 月 21 日
8、债券余额	2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0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债券市场/上海证券交易所
12、主承销商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机构投资者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交易、报价交易、询价交易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14 鲁高速 MTN002
3、债券代码	101466011. IB
4、发行日	2014 年 11 月 14 日
5、起息日	2014 年 11 月 17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
7、到期日	2024 年 11 月 17 日
8、债券余额	1.5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8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兑付，本期中期票据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息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债券市场
12、主承销商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以询价交易为主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2019 年第二期齐鲁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19 齐交债 02、19 齐交 02
3、债券代码	1980347. IB、152331. SH
4、发行日	2019 年 11 月 19 日
5、起息日	2019 年 11 月 21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
7、到期日	2024 年 11 月 21 日
8、债券余额	2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94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债券市场/上海证券交易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机构投资者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交易、报价交易、询价交易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不适用
---------------------	-----

1、债券名称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19 鲁高 02
3、债券代码	163030.SH
4、发行日	2019 年 11 月 28 日
5、起息日	2019 年 12 月 2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
7、到期日	2024 年 12 月 2 日
8、债券余额	2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92
10、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交易、报价交易、询价交易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五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19 鲁高速 MTN005
3、债券代码	101901662.IB
4、发行日	2019 年 12 月 4 日
5、起息日	2019 年 12 月 6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
7、到期日	2024 年 12 月 6 日
8、债券余额	1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92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债券市场
12、主承销商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以询价交易为主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齐鲁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19 齐鲁 Y1

3、债券代码	163083.SH
4、发行日	2019 年 12 月 17 日
5、起息日	2019 年 12 月 19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
7、到期日	2024 年 12 月 19 日
8、债券余额	1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25
10、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在发行人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的情况下，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12、主承销商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交易、报价交易、询价交易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齐鲁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20 齐鲁交通 MTN001
3、债券代码	102001067.IB
4、发行日	2020 年 5 月 22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5 月 25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
7、到期日	2025 年 5 月 25 日
8、债券余额	1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79
10、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在发行人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的情况下，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债券市场
12、主承销商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以询价交易为主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15 鲁高速 MTN003
3、债券代码	101561016.IB
4、发行日	2015 年 7 月 20 日
5、起息日	2015 年 7 月 21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

7、到期日	2025 年 7 月 21 日
8、债券余额	0.2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75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兑付，本期中期票据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息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债券市场
12、主承销商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以询价交易为主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2006 年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06 鲁高速债、06 鲁高速
3、债券代码	068015.IB、120608.SH
4、发行日	2006 年 4 月 7 日
5、起息日	2006 年 4 月 7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
7、到期日	2026 年 4 月 7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1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兑付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债券市场、银行柜台市场、上海证券交易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公众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交易、报价交易、询价交易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2021 年第一期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21 山东高速债 01、21 山高 01
3、债券代码	2180193.IB、152866.SH
4、发行日	2021 年 4 月 28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5 月 6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
7、到期日	2026 年 5 月 6 日
8、债券余额	1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9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 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债券市场/上海证券交易所

12、主承销商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交易、报价交易、询价交易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三期)
2、债券简称	21 鲁高 03
3、债券代码	188501.SH
4、发行日	2021 年 8 月 2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8 月 4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
7、到期日	2026 年 8 月 4 日
8、债券余额	2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37
10、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12、主承销商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交易、报价交易、询价交易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16 鲁高速 MTN003
3、债券代码	101664054.IB
4、发行日	2016 年 9 月 21 日
5、起息日	2016 年 9 月 23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
7、到期日	2026 年 9 月 23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6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的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债券市场
12、主承销商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以询价交易为主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不适用
---------------------	-----

1、债券名称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14 鲁高速 MTN001
3、债券代码	101454017. IB
4、发行日	2014 年 4 月 28 日
5、起息日	2014 年 4 月 30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
7、到期日	2029 年 4 月 30 日
8、债券余额	3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6.7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兑付。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债券市场
12、主承销商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以询价交易为主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2019 年第一期齐鲁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19 齐交债 01、19 齐交 01
3、债券代码	1980271. IB、152271. SH
4、发行日	2019 年 9 月 10 日
5、起息日	2019 年 9 月 12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
7、到期日	2029 年 9 月 12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46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债券市场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合格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交易、报价交易、询价交易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2019 年第二期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19 山东高速债 02、19 山高 02

3、债券代码	1980351. IB、152335. SH
4、发行日	2019 年 11 月 22 日
5、起息日	2019 年 11 月 26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
7、到期日	2029 年 11 月 26 日
8、债券余额	2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42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债券市场/上海证券交易所
12、主承销商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机构投资者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交易、报价交易、询价交易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2020 年第一期齐鲁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20 齐交债 01、20 齐交 01
3、债券代码	2080069. IB、152433. SH
4、发行日	2020 年 3 月 30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4 月 1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
7、到期日	2030 年 4 月 1 日
8、债券余额	1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04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债券市场/上海证券交易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机构投资者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交易、报价交易、询价交易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1 鲁高 02

3、债券代码	175982.SH
4、发行日	2021 年 4 月 12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4 月 14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
7、到期日	2031 年 4 月 14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08
10、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交易、报价交易、询价交易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19 鲁高 01
3、债券代码	155399.SH
4、发行日	2019 年 5 月 6 日
5、起息日	2019 年 5 月 8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
7、到期日	2034 年 5 月 8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89
10、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交易、报价交易、询价交易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19 鲁高速 MTN001
3、债券代码	101901060.IB
4、发行日	2019 年 8 月 13 日
5、起息日	2019 年 8 月 15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
7、到期日	2039 年 8 月 15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78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债券市场
12、主承销商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以询价交易为主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债券名称：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二期)

债券简称：21 鲁高 Y3

债券包括的条款条款类型：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执行情况：

发行人本期债券的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均未到行权期。

债券名称：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一期)(品种一)

债券简称：21 鲁高 Y1

债券包括的条款条款类型：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执行情况：

发行人本期债券的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均未到行权期。

债券名称：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二期)

债券简称：20 鲁高 Y2

债券包括的条款条款类型：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执行情况：

发行人本期债券的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均未到行权期。

债券名称：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一期)

债券简称：20 鲁高 Y1

债券包括的条款条款类型：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执行情况：

发行人本期债券的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均未到行权期。

债券名称：齐鲁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债)

债券简称：20 齐鲁 Y1

债券包括的条款条款类型：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执行情况：

发行人本期债券的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均未到行权期。

债券名称：齐鲁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简称：19 齐鲁 Y1

债券包括的条款条款类型：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执行情况：

发行人本期债券的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均未到行权期。

债券名称：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简称：19 鲁高 Y1

债券包括的条款条款类型：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执行情况：

发行人本期债券的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均未到行权期。

债券名称：齐鲁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一期)

债券简称：19 齐鲁 01

债券包括的条款条款类型：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执行情况：

发行人本期债券的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均未到行权期。

债券名称：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

债券简称：18 鲁高 Y3

债券包括的条款条款类型：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执行情况：

发行人本期债券的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均未到行权期。

债券名称：齐鲁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面向合格投资者)

债券简称：18 齐鲁 01

债券包括的条款条款类型：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执行情况：

发行人本期债券 2021 年 6 月 19 日行使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

在存续期内前 3 年（2018 年 6 月 19 日至 2021 年 6 月 18 日）票面利率为 5.00%。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发行人选择下调票面利率，即本期债券票面利率调整为 3.30%，并在

存续期的第 4 年至第 5 年（2021 年 6 月 19 日至 2023 年 6 月 18 日）固定不变。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发行人于 5 月登记实施本期债券的回售选择权：

“18 齐鲁 01”债券持有人于回售登记期（2021 年 5 月 25 日至 2021 年 5 月 27 日）内对其所持有的全部或部分“18 齐鲁 01”登记回售，回售价格为债券面值（100 元/张）。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对本期债券回售情况的统计，“18 齐鲁 01”（债券代码：143690）回售有效期登记数量为 800,000 手，回售金额为 800,000,000.00 元。

债券名称：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可交换公司债券

债券简称：17 山高 EB

债券包括的条款条款类型：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执行情况：

根据《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可交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设定的回售条款，“17 山高 EB”债券持有人于回售登记期（2021 年 3 月 8 日至 2021 年 3 月 10 日）内对其所持有的全部或部分“17 山高 EB”登记回售，回售价格为 101.55 元/张人民币（100 元/张及当期应计利息 1.55 元/张）。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对本期债券回售情况的统计，“17 山高 EB”（债券代码：132008）回售有效期登记数量为 0 手，回售金额为 0 元。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债券名称：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二期)

债券简称：21 鲁高 Y3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1、预计在本次债券的债券本金及/或利息根据本次债券条款的规定到期后不能偿还债务时，发行人应当按照债券受托管理人要求追加担保，追加担保的具体方式包括增加担保人提供保证担保和/或用财产提供抵押和/或质押担保，并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的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同时配合债券受托管理人办理其依法申请法定机关采取的财产保全措施。

2、在《受托管理协议》项下违约事件发生时，债券受托管理人行使以下职权：

（1）在知晓该行为发生之日的五个交易日内告知全体债券持有人；

（2）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按照会议决议规定的方式追究发行人的违约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向发行人提起民事诉讼、参与重组或者破产等有关法律程序；在债券持有人会议无法有效召开或未能形成有效会议决议的情形下，债券受托管理人可以按照《管理办法》的规定接受全部或部分债券持有人的委托，以自己名义代表债券持有人提起民事诉讼、参与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

（3）预计发行人将不能偿还债务时，应当要求发行人追加担保，并可依法申请法定机关采取财产保全措施；

（4）受托管理人应当在发行人发生违反利息递延下的限制事项、强制付息事件时仍未付息或未发布续期公告等情形下，代表债券持有人对发行人就本次可续期公司债券权利、义务的履行情况进行跟踪；

（5）及时报告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当地派出机构等监管机构。

3、如果《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违约事件发生且一直持续 30 个连续交易日仍未纠正，经债券持有人会议通过，受托管理人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宣布所有本期债券未偿还本金和相应利息，立即到期应付。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21 鲁高 Y3 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名称：2021 年第一期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债券简称：21 山高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本期债券已设有债券持有人会议制度和债权代理人制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21 山高 01 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名称：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一期)(品种一)

债券简称：21 鲁高 Y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1、预计不能偿还债务时（包括发行人在未发出递延支付利息公告的情况下，或在出现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强制付息事件的情况下，或在发行人违反利息递延的限制事项的情况下，未在付息日足额支付当期利息和全部已递延利息及其孳息，下同）或偿还债务本息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以下简称“预计违约”）时，发行人应当按照受托管理人要求追加担保，并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的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并应当配合受托管理人办理其依法申请法定机关采取的财产保全措施。

2、发行人无法按时偿付本次债券本息（以下简称“实质违约”）时，应当对后续偿债措施作出安排，并及时通知受托管理人和债券持有人。后续偿债措施包括但不限于：

（1）部分偿付及其安排；（2）全部偿付措施及其实现期限；（3）由增信机构或者其他机构代为偿付的安排；（4）重组或者破产的安排。

3、受托管理人预计发行人违约可能发生的，受托管理人可以采取以下措施：

（1）要求发行人追加担保，履行本协议约定的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2）在债券持有人利益可能受到损失的紧急情形下，债券受托管理人作为利害关系人提起诉讼前财产保全，申请对发行人采取财产保全措施；

（3）及时报告全体债券持有人；

（4）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当地派出机构及相关交易上市场所。

4、《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下的发行人违约事件发生，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约定，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可以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有效决议，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宣布本期债券本金和相应利息，立即到期应付。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21 鲁高 Y1 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名称：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二期)

债券简称：21 鲁高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1、预计不能偿还债务时，发行人应当按照受托管理人要求追加担保，并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的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并应当配合受托管理人办理其依法申请法定机关采取的财产保全措施。发行人追加担保或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费用应由发行人承担，受托管理人申请财产保全措施的费用应由全体债券持有人按照本次债券持有比例承担。财产保全措施所需相应担保的提供方式包括：（1）申请人提供物的担保或现金担保；（2）第三人提供信用担保、物的担保或现金担保；（3）专业担保公司提供信用担保。

2、发行人发生《受托管理协议》项下违约事件时，受托管理人可以行使以下职权：

（1）在知晓该行为发生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以公告方式告知全体债券持有人；

（2）在知晓发行人未履行偿还本次债券到期本息的义务时，受托管理人可以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与发行人谈判，促使发行人偿还本次债券本息；

（3）如果债券持有人会议以决议形式同意共同承担受托管理人所有因此而产生的保全费、诉讼费、律师费等费用，受托管理人可以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并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

(a) 提起诉讼前财产保全，申请对发行人采取财产保全措施；

(b) 对发行人提起诉讼/仲裁；

(c)参与发行人的重组或者破产等法律程序。

3、如果《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违约事件发生且一直持续 30 个连续工作日仍未纠正，经债券持有人会议通过，受托管理人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宣布所有本期债券未偿还本金和相应利息，立即到期应付。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21 鲁高 02 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名称：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一期)

债券简称：21 鲁高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1、预计不能偿还债务时，发行人应当按照受托管理人要求追加担保，并履行受托管理协议约定的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并应当配合受托管理人办理其依法申请法定机关采取的财产保全措施。发行人追加担保或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费用应由发行人承担，受托管理人申请财产保全措施的费用应由全体债券持有人按照本次债券持有比例承担。

财产保全措施所需相应担保的提供方式包括：

- (1) 申请人提供物的担保或现金担保；
- (2) 第三人提供信用担保、物的担保或现金担保；
- (3) 专业担保公司提供信用担保。

2、发行人发生《受托管理协议》项下违约事件时，受托管理人可以行使以下职权：

- (1) 在知晓该行为发生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以公告方式告知全体债券持有人；
- (2) 在知晓发行人未履行偿还本次债券到期本息的义务时，受托管理人可以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与发行人谈判，促使发行人偿还本次债券本息；
- (3) 如果债券持有人会议以决议形式同意共同承担受托管理人所有因此而产生的保全费、诉讼费、律师费等费用，受托管理人可以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并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

(a) 提起诉讼前财产保全，申请对发行人采取财产保全措施；

(b) 对发行人提起诉讼/仲裁；

(c) 参与发行人的重组或者破产等法律程序。

3、如果《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违约事件发生且一直持续 30 个连续工作日仍未纠正，经债券持有人会议通过，受托管理人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宣布所有本期债券未偿还本金和相应利息，立即到期应付。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21 鲁高 01 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名称：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二期)

债券简称：20 鲁高 Y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1、债券受托管理人预计发行人不能偿还债务时，应当要求发行人追加担保，督促发行人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的偿债保障措施，或者可以依法申请法定机关采取财产保全措施。为免歧义，本条项下债券受托管理人实施追加担保或申请财产保全的，不以债券持有人会议是否已召开或形成有效决议为先决条件。

2、在《受托管理协议》项下违约事件发生时，债券受托管理人行使以下职权：

- (1) 在知晓该行为发生之日的五个交易日内告知全体债券持有人；
- (2) 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按照会议决议规定的方式追究发行人的违约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向发行人提起民事诉讼、参与重组或者破产等有关法律程序；在债券持有人会议无法有效召开或未能形成有效会议决议的情形下，债券受托管理人可以按照《管理办法》的规定接受全部或部分债券持有人的委托，以自己名义代表债券持有人提起民事诉讼、参与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
- (3) 预计发行人将不能偿还债务时，应当要求发行人追加担保，并可依法申请法定机关采

取财产保全措施；

（4）受托管理人应当在发行人发生违反利息递延下的限制事项、强制付息事件时仍未付息或未发布续期公告等情形下，代表债券持有人对发行人就本次可续期公司债券权利、义务的履行情况进行跟踪；

（5）及时报告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当地派出机构等监管机构。

3、如果《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违约事件发生且一直持续 30 个连续交易日仍未纠正，经债券持有人会议通过，受托管理人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宣布所有本期债券未偿还本金和相应利息，立即到期应付。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20 鲁高 Y2 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名称：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一期)

债券简称：20 鲁高 Y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1、预计在本期债券的债券本金及/或利息根据本期债券条款的规定到期后不能偿还债务时，发行人应当按照债券受托管理人要求追加担保，追加担保的具体方式包括增加担保人提供保证担保和/或用财产提供抵押和/或质押担保，并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的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同时配合债券受托管理人办理其依法申请法定机关采取的财产保全措施。

2、在《受托管理协议》项下违约事件发生时，债券受托管理人行使以下职权：

（1）在知晓该行为发生之日的五个交易日内告知全体债券持有人；

（2）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按照会议决议规定的方式追究发行人的违约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向发行人提起民事诉讼、参与重组或者破产等有关法律程序；在债券持有人会议无法有效召开或未能形成有效会议决议的情形下，债券受托管理人可以按照《管理办法》的规定接受全部或部分债券持有人的委托，以自己名义代表债券持有人提起民事诉讼、参与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

（3）预计发行人将不能偿还债务时，应当要求发行人追加担保，并可依法申请法定机关采取财产保全措施；

（4）受托管理人应当在发行人发生违反利息递延下的限制事项、强制付息事件时仍未付息或未发布续期公告等情形下，代表债券持有人对发行人就本次可续期公司债券权利、义务的履行情况进行跟踪；

（5）及时报告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当地派出机构等监管机构。

3、如果《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违约事件发生且一直持续 30 个连续交易日仍未纠正，经债券持有人会议通过，受托管理人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宣布所有本期债券未偿还本金和相应利息，立即到期应付。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20 鲁高 Y1 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名称：2020 年第一期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债券简称：20 山高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本期债券已设有债券持有人会议制度和债权代理人制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20 山高 01 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名称：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债券简称：20 鲁高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1、预计不能偿还债务本息或偿还债务本息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时，发行人应当按照受托管理人要求追加担保，并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的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并配合受托管

理人办理其依法申请法定机关采取的财产保全措施。

2、发行人未能按时偿付本期债券本息（以下简称“实质违约”）时，应当根据受托管理人的要求尽快落实后续偿债措施，并及时通知债券持有人。后续偿债措施可以包括但不限于：

- （1）部分偿付及其安排；
- （2）全部偿付措施及其实现期限；
- （3）由增信机构或者其他机构代为偿付的安排；
- （4）重组或者破产的安排。同时，发生实质违约情形的，发行人应当根据受托管理人的要求追加担保，或由受托管理人依法申请法定机关采取财产保全措施。

3、如果《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违约事件发生且一直持续 30 个连续工作日仍未纠正，经债券持有人会议通过，受托管理人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宣布所有本期债券本金和相应利息，立即到期应付。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20 鲁高 02 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名称：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简称：20 鲁高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1、预计不能偿还债务时，发行人应当按照受托管理人要求追加担保或提供其他增信，并履行《受托管理协议》约定的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并配合受托管理人办理其依法申请法定机关采取的财产保全措施。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包括但不限于不向股东分配利润、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限制对外担保、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等。因追加担保、财产保全措施等措施而产生的相关费用由发行人承担。受托管理人代表债券持有人采取上述行动所产生的费用也由发行人承担。发行人拒绝全部或部分承担或不能全部或部分承担该等费用时，则由债券持有人按照其持有本期债券的比例先行承担，然后由受托管理人向发行人追偿。

2、发行人无法按时偿付本期债券本息时，应当对后续偿债措施作出安排，并及时通知债券持有人。本期债券的后续偿债措施安排包括但不限于：

- （1）贷款融资、争取股东增资，部分偿付及其安排；
- （2）全部偿付及其实现期限；
- （3）由增信机构（如有）或者其他机构代为偿付的安排；
- （4）变现资产、重组或者破产的安排等。

3、如果《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违约事件发生后持续 30 日仍未得到纠正，受托管理人可根据经单独或合并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 50%以上（不含 50%）的债券持有人或代理人同意通过的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宣布所有未偿还的本期债券本金和相应利息，立即到期应付。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20 鲁高 01 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名称：2020 年第一期齐鲁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债券简称：20 齐交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本期债券已设有债券持有人会议制度和债权代理人制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20 齐交 01 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名称：齐鲁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债)

债券简称：20 齐鲁 Y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1、预计不能偿还债务时，发行人应当按照受托管理人要求追加担保或提供其他增信，并履

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的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并配合受托管理人办理其依法申请法定机关采取的财产保全措施。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包括但不限于不向股东分配利润、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限制对外担保、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等。因追加担保、财产保全措施等措施而产生的相关费用由发行人承担。受托管理人代表债券持有人采取上述行动所产生的费用也由发行人承担。发行人拒绝全部或部分承担或不能全部或部分承担该等费用时，则由债券持有人按照其持有本期债券的比例先行承担，然后由受托管理人向发行人追偿。

2、发行人无法按时偿付本期债券本息时，应当对后续偿债措施作出安排，并及时通知债券持有人。本期债券的后续偿债措施安排包括但不限于：

- （1）贷款融资、争取股东增资，部分偿付及其安排；
- （2）全部偿付及其实现期限；
- （3）由增信机构（如有）或者其他机构代为偿付的安排；
- （4）变现资产、重组或者破产的安排等。

3、如果《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违约事件发生后持续五个连续工作日仍未解除，或发行人违约事件情形发生并将实质影响发行人履行本期公司债券还本付息义务，且该等情况一直持续三十个连续工作日仍未解除，超过持有本期公司债券未偿还债券总额且有表决权的二分之一的债券持有人可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宣布所有本期未偿还债券的本金和相应利息，立即到期应付。在宣布加速清偿后，如果发行人在不违反适用法律规定的前提下采取了以下救济措施，超过持有本期公司债券未偿还债券总额且有表决权的二分之一的债券持有人可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豁免其违约行为，并取消加速清偿的决定：

（1）向受托管理人提供保证金，且保证金数额足以支付以下各项金额的总和：①受托管理人及其代理人和顾问的合理赔偿、费用和开支；②所有迟付的利息及罚息；③所有到期应付的本金；④适用法律允许范围内就迟延履行计算的债券本金计算的复利；

（2）相关的违约事件已得到救济或被豁免；

（3）债券持有人会议同意的其他措施。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20 齐鲁 Y1 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名称：齐鲁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简称：19 齐鲁 Y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1、预计不能偿还债务时，发行人应当按照受托管理人要求追加担保或提供其他增信，并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的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并配合受托管理人办理其依法申请法定机关采取的财产保全措施。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包括但不限于不向股东分配利润、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限制对外担保、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等。因追加担保、财产保全措施等措施而产生的相关费用由发行人承担。受托管理人代表债券持有人采取上述行动所产生的费用也由发行人承担。发行人拒绝全部或部分承担或不能全部或部分承担该等费用时，则由债券持有人按照其持有本期债券的比例先行承担，然后由受托管理人向发行人追偿。

2、发行人无法按时偿付本期债券本息时，应当对后续偿债措施作出安排，并及时通知债券持有人。本期债券的后续偿债措施安排包括但不限于：

- （1）贷款融资、争取股东增资，部分偿付及其安排；
- （2）全部偿付及其实现期限；
- （3）由增信机构（如有）或者其他机构代为偿付的安排；
- （4）变现资产、重组或者破产的安排等。

3、如果《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违约事件发生，且该等情况一直持续五个连续工作日仍未解除，或发行人违约事件情形发生并将实质影响发行人履行本期公司债券还本付息义务，且该等情况一直持续三十个连续工作日仍未解除，超过持有本期公司债券未偿还债券总额且有表决权的二分之一的债券持有人可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宣布所有本期未偿还债券的本金和相应利息，立即到期应付。在宣布加速清偿后，如果发

行人在不违反适用法律规定的前提下采取了以下救济措施，超过持有本期公司债券未偿还债券总额且有表决权的二分之一的债券持有人可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豁免其违约行为，并取消加速清偿的决定：

（1）向受托管理人提供保证金，且保证金数额足以支付以下各项金额的总和：①受托管理人及其代理人 and 顾问的合理赔偿、费用和开支；②所有迟付的利息及罚息；③所有到期应付的本金；④适用法律允许范围内就迟延履行支付的债券本金计算的复利；

（2）相关的违约事件已得到救济或被豁免；

（3）债券持有人会议同意的其他措施。。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19 齐鲁 Y1 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名称：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债券简称：19 鲁高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1、预计不能偿还债务时，发行人应当按照中信证券要求追加担保，并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的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并应当配合中信证券办理其依法申请法定机关采取的财产保全措施。发行人追加担保或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费用应由发行人承担，中信证券申请财产保全措施的费用应由全体债券持有人按照本期债券持有比例承担。财产保全措施所需相应担保的提供方式包括：

（1）申请人提供物的担保或现金担保；

（2）第三人提供信用担保、物的担保或现金担保；

（3）专业担保公司提供信用担保。

本条上一款规定的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包括但不限于：

（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

（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3）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

（4）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2、发行人无法按时偿付本期债券本息时，应当对后续偿债措施作出安排，并及时通知中信证券和债券持有人。本条上一款规定的后续偿债措施包括但不限于：

（1）部分偿付及其安排；

（2）全部偿付措施及其实现期限；

（3）由增信机构或者其他机构代为偿付的安排；

（4）重组或者破产的安排。债券持有人有权对发行人安排的后续偿债措施提出异议，若发行人无法满足债券持有人合理要求的，债券持有人可要求发行人提前偿还本期债券本息。

3、如果《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违约事件发生且一直持续 15 个连续交易日仍未解除，经债券持有人会议通过，受托管理人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宣布所有本期未偿还债券的本金和相应利息，立即到期应付。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19 鲁高 02 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名称：2019 年第二期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债券简称：19 山高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本期债券已设有债券持有人会议制度和债权代理人制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19 山高 02 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名称：2019 年第二期齐鲁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债券简称：19 齐交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本期债券已设有债券持有人会议制度和债权代理人制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19 齐交 02 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名称：2019 年第一期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债券简称：19 山高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本期债券已设有债券持有人会议制度和债权代理人制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19 山高 01 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名称：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简称：G19 鲁高 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1、预计不能偿还债务时，发行人应当按照受托管理人要求追加担保或提供其他增信，并履行《受托管理协议》约定的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并配合受托管理人办理其依法申请法定机关采取的财产保全措施。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包括但不限于不向股东分配利润、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限制对外担保、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等。

2、发行人无法按时偿付本期债券本息时，应当对后续偿债措施作出安排，并及时通知债券持有人。本期债券的后续偿债措施安排包括但不限于：

- （1）贷款融资、争取股东增资，部分偿付及其安排；
- （2）全部偿付及其实现期限；
- （3）由增信机构（如有）或者其他机构代为偿付的安排；
- （4）变现资产、重组或者破产的安排等。

3、如果《受托管理协议》项下违约事件发生后持续 30 日仍未得到纠正，受托管理人可根据经单独或合并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 50%以上（不含 50%）的债券持有人或代理人同意通过的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宣布所有未偿还的本期债券本金和相应利息，立即到期应付。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G19 鲁高 1 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名称：2019 年第一期齐鲁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债券简称：19 齐交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本期债券已设有债券持有人会议制度和债权代理人制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19 齐交 01 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名称：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简称：19 鲁高 Y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1、预计不能偿还债务时，发行人应当按照受托管理人要求追加担保，并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的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并应当配合受托管理人办理其依法申请法定机关采取的财产保全措施。发行人追加担保或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费用应由发行人承担，受托管理人申请财产保全措施的费用应由全体债券持有人按照本期债券持有比例承担。财产保全措施所需相应担保的提供方式包括：

- （1）申请人提供物的担保或现金担保；
- （2）第三人提供信用担保、物的担保或现金担保；
- （3）专业担保公司提供信用担保。

2、发行人无法按时偿付本期债券本息时，应当对后续偿债措施作出安排，并及时通知受托管理人和债券持有人。后续偿债措施包括但不限于：

- （1）部分偿付及其安排；
- （2）全部偿付措施及其实现期限；
- （3）由增信机构或者其他机构代为偿付的安排；
- （4）重组或者破产的安排。

3、如果《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发行人违约事件情形发生，且一直持续三十个连续工作日仍未得到纠正，债券持有人可按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形成有效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宣布所有未偿还的本期债券本金和相应利息，立即到期应付。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19 鲁高 Y1 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名称：齐鲁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一期)

债券简称：19 齐鲁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1、预计不能偿还债务时，发行人应当按照受托管理人要求追加担保，追加担保的具体方式包括增加担保人提供保证担保和/或用财产提供抵押和/或质押担保，并履行本协议约定的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同时配合受托管理人办理其依法申请法定机关采取的财产保全措施。

2、发行人无法按时偿付本期债券本息时，发行人应当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落实全部或部分偿付及实现期限、增信机构或者其他机构代为偿付安排、重组或者破产安排等相关还本付息及后续偿债措施安排并及时报告债券持有人、书面通知受托管理人。

3、如果《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任一违约事件且该等违约事件一直持续 30 个连续交易日仍未得到纠正，债券持有人可按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形成有效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宣布所有未偿还的本期债券本金和相应利息，立即到期应付。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19 齐鲁 01 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名称：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简称：19 鲁高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1、预计不能偿还债务时，发行人应当按照受托管理人要求追加担保或提供其他增信，并履行《受托管理协议》约定的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并配合受托管理人办理其依法申请法定机关采取的财产保全措施。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包括但不限于不向股东分配利润、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限制对外担保、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等。

2、发行人无法按时偿付本期债券本息时，应当对后续偿债措施作出安排，并及时通知债券持有人。本期债券的后续偿债措施安排包括但不限于：

- （1）贷款融资、争取股东增资，部分偿付及其安排；
- （2）全部偿付及其实现期限；
- （3）由增信机构（如有）或者其他机构代为偿付的安排；
- （4）变现资产、重组或者破产的安排等。

3、如果《受托管理协议》项下违约事件发生后持续 30 日仍未得到纠正，或违约事件未在其规定期限内得到纠正，受托管理人可根据经单独或合并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 50% 以上（不含 50%）的债券持有人或代理人同意通过的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宣布所有未偿还的本期债券本金和相应利息，立即到期应付。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19 鲁高 01 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名称：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

债券简称：18 鲁高 Y3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1、发行人在本期债券的债券本金及 / 或利息根据本期债券条款的规定到期后无法按时偿付本期债券本息时，发行人应当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落实全部或部分偿付及实现期限、增信机构或其他机构代为偿付安排、重组或者破产安排等相关还本付息及后续偿债措施安排并及时报告债券持有人、书面通知受托管理人。

2、如果《受托管理协议》约定的违约事件发生且一直持续三十个连续工作日仍未解除，受托管理人可以行使以下职权：

（1）要求发行人追加担保、履行本协议约定的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2）在债券持有人利益可能受到损失的紧急情形下，债券受托管理人作为利害关系人提起诉讼前财产保全，申请对发行人采取财产保全措施；

（3）可采取可行的法律救济方式收回未偿还的本期债券本金和/或利息，或敦促甲方履行本协议或本期债券项下的义务；

（4）及时报告全体债券持有人；

（5）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当地派出机构及相关交易上市场所；

（6）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与发行人谈判。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18 鲁高 Y3 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名称：齐鲁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面向合格投资者)

债券简称：18 齐鲁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1、预计不能偿还债务时，发行人应当按照受托管理人要求追加担保，并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的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并配合受托管理人办理其依法申请法定机关采取的财产保全措施。

2、发行人无法按时偿付本次债券本息时，应当对后续偿债措施作出安排，并及时通知债券持有人。后续偿债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发行人通过追收应收预付款、变现资产、向股东或银行等其他渠道借款筹措资金偿付本次债券本息；发行人通过重组、重整或破产清算等方式解决本次债券本息偿付问题。

3、如果《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违约事件发生且一直持续 15 个连续工作日仍未解除，债券持有人可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同意，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宣布所有本期未偿还债券的本金和相应利息，立即到期应付。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18 齐鲁 02 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名称：齐鲁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面向合格投资者)

债券简称：18 齐鲁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1、预计不能偿还债务时，发行人应当按照受托管理人要求追加担保，并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的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并配合受托管理人办理其依法申请法定机关采取的财产保全措施。

2、发行人无法按时偿付本次债券本息时，应当对后续偿债措施作出安排，并及时通知债券持有人。后续偿债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发行人通过追收应收预付款、变现资产、向股东或银行等其他渠道借款筹措资金偿付本次债券本息；发行人通过重组、重整或破产清算等方式解决本次债券本息偿付问题。

3、如果《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违约事件发生且一直持续 15 个连续工作日仍未解除，债券持有人可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同意，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宣布所有本期未偿还债券的本金和相应利息，立即到期应付。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18 齐鲁 01 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名称：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可交换公司债券

债券简称：17 山高 EB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1、本次债券有效存续期内，如出现发行人与本次债券受托管理人签署的《信托合同》及代表债券持有人签署的《股票质押担保合同》约定的发行人应提供补充担保的情形的，或者预计发行人不能偿付本次债券本息的，如果受托管理人要求发行人追加担保，发行人应当按照《业务细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受托管理人的要求或《股票质押担保合同》及《信托合同》的约定追加担保。

2、预计不能偿还债务时，发行人应当按照受托管理人要求追加担保，并履行受托管理协议约定的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并配合受托管理人办理其依法申请法定机关采取的财产保全措施。发行人同意承担因履行上述偿债保障措施或采取财产保全（包括提供财产保全担保）而发生的全部费用。

在上述情况下，发行人同意偿债保障措施包括：

- （1）提供第三方担保；
- （2）提供资产抵押、质押担保；
- （3）未经受托管理人同意，除正常经营活动需要外，不向第三方出售或抵押资产；
- （4）未经受托管理人同意，除正常经营活动需要外，不新增债务或新设对外担保；
- （5）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3、发行人无法按时偿付本次债券本息时，应当对后续偿债措施作出安排，并及时通知债券持有人。后续偿债措施包括但不限于：

- （1）部分偿付及其安排；
- （2）全部偿付措施及其实现期限；
- （3）由增信机构或者其他机构代为偿付的安排；
- （4）重组或者破产的安排。

4、若调整换股价格造成预备用于交换的标股票数量少于未偿还的本次可交换债券全部换股所需标的公司 A 股股票的，发行人应当在换股价格调整日之前补充提供预备用于交换的标的公司 A 股股票作为担保及信托财产，并办理相关股票的担保及信托登记手续，将补充的标的股票划入本次债券担保及信托专用证券账户（以下简称“担保及信托专户”）并取得相关权利证明文件（如有）。

5、如果受托管理协议约定的违约事件发生且一直持续三十个连续交易日仍未得到纠正，单独和/或合计代表 50%以上有表决权的未偿还的本次债券的债券持有人可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决议，并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宣布本次债券本金和相应利息，立即全部到期应付。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17 山高 EB 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名称：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债券简称：17 鲁高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1、预计不能偿还债务时，发行人应当按照受托管理人要求追加担保，并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的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并可以配合受托管理人办理其依法申请法定机关采取的财产保全措施。

2、发行人无法按时偿付本期债券本息时，应当对后续偿债措施作出安排，并及时通知债券持有人，本期债券的后续措施可以包括但不限于：

- （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
- （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措施；
- （3）全部偿付措施及其实现期限；
- （4）由增信机构或者其他机构代为偿付的安排；
- （5）重组或者破产的安排；
- （6）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

3、如果《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违约事件发生且一直持续 15 个连续工作日仍未解除，经债券持有人会议通过，受托管理人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宣布所有本期未偿还债券的本金和相应利息，立即到期应付。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17 鲁高 02 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名称：2012 年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债券简称：12 鲁高速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本期债券已设有债券持有人会议制度和债权代理人制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12 鲁高速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

四、公司债券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88144.SH

债券简称	21 鲁高 Y3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该期债券扣除发行费用之后的净募集资金汇入发行人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行良好															
募集资金总额	25.0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00															
募集资金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24.9659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的，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收益	不适用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剩余部分全部用于偿还有息债务。 <table> <tr> <th>债权人</th> <th>借款性质</th> <th>到期日</th> <th>借款余额</th> </tr> <tr> <td>浙商银行</td> <td>银行贷款</td> <td>2021-5-28</td> <td>13.00</td> </tr> <tr> <td>21 鲁高速 SCP002</td> <td>超短期融资券</td> <td>2021-6-25</td> <td>18.00</td> </tr> </table>				债权人	借款性质	到期日	借款余额	浙商银行	银行贷款	2021-5-28	13.00	21 鲁高速 SCP002	超短期融资券	2021-6-25	18.00
债权人	借款性质	到期日	借款余额													
浙商银行	银行贷款	2021-5-28	13.00													
21 鲁高速 SCP002	超短期融资券	2021-6-25	18.00													
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与募集说明书约定内容相同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用途的改变情况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合规	是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52866.SH、2180193.IB

债券简称	21 山高 01、21 山东高速债 01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该期债券扣除发行费用之后的净募集资金汇入发行人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行良好
募集资金总额	15.0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7.37
募集资金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7.63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的，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收益	青兰高速莱芜至泰安段改扩建工程项目截至 2021 年 6 月末已完工通车；2021 年 1-6 月取得通行费收入 1.32

	亿元。 日兰高速巨野西至菏泽段改扩建工程项目截至 2021 年 6 月末累计完成总投资 288,326 万元，完成比例 61.9%；本年度截止目前累计完成投资 111261 万元，占年度投资计划的 92.7%。路基工程完成 99.0%，路面工程完成 97.6%，桥涵工程完成 98.7%，交安工程完成 97.2%，绿化工程完成 86.2%，房建工程完成 98.9%，机电工程完成 80.1%；该项目报告期内未产生通行费收入。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 15 亿元，其中 3.75 亿元用于青兰高速莱芜至泰安段改扩建工程项目建设、3.75 亿元用于日兰高速巨野西至菏泽段改扩建工程项目建设，7.50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使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用途的改变情况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合规	是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75896.SH

债券简称	21 鲁高 Y1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该期债券扣除发行费用之后的净募集资金汇入发行人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行良好											
募集资金总额	25.0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00											
募集资金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25.00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的，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收益	不适用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在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其中不超过 5 亿元拟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剩余部分用于偿还本息债务。。 <table border="1"> <tr> <th>债券简称</th> <th>到期日</th> <th>债券期限</th> <th>债券余额</th> </tr> <tr> <td>18 鲁高速 MTN001</td> <td>2021-5-07</td> <td>3（3+N）</td> <td>20.00</td> </tr> </table>				债券简称	到期日	债券期限	债券余额	18 鲁高速 MTN001	2021-5-07	3（3+N）	20.00
债券简称	到期日	债券期限	债券余额									
18 鲁高速 MTN001	2021-5-07	3（3+N）	20.00									
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与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一致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用途的改变情况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合规	是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75982.SH

债券简称	21 鲁高 02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	该期债券扣除发行费用之后的净募集资金汇入发行人

作情况	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行良好
募集资金总额	10.0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00
募集资金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10.00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的，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收益	不适用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在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与募集说明书约定内容相同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用途的改变情况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合规	是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75707.SH

债券简称	21 鲁高 01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该期债券扣除发行费用之后的净募集资金汇入发行人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行良好											
募集资金总额	25.0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00											
募集资金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25.00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的，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收益	不适用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本期债券拟募集资金规模不超过 25 亿元，其中不超过 15 亿元拟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剩余资金用于偿还有息债务。 <table> <tr> <th>债券简称</th> <th>到期日</th> <th>债券期限</th> <th>债券余额</th> </tr> <tr> <td>16 鲁高速集 MTN001</td> <td>2021-2-19</td> <td>5 年</td> <td>25.00</td> </tr> </table>				债券简称	到期日	债券期限	债券余额	16 鲁高速集 MTN001	2021-2-19	5 年	25.00
债券简称	到期日	债券期限	债券余额									
16 鲁高速集 MTN001	2021-2-19	5 年	25.00									
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与募集说明书约定内容相同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用途的改变情况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合规	是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五、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止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32008.SH

债券简称	17 山高 EB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17 山高 EB 以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A 股股票（代码：600350.SH）作为担保。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报告期内无变化。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未触发相关执行情况。

此外，公司存续债券中 06 鲁高速含增信机制。06 鲁高速由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行提供担保增信，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经营状况良好，该期债券增信机制无不利变化；公司其他存续期公司债券无增信机制，截至报告期末，均按时还本付息，未触发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变更、更正的类型及原因，并说明是否涉及到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及变更、更正对报告期及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影响科目及变更、更正前后的金额，涉及追溯调整或重述的，还应当披露对以往各年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1）本公司母公司及非上市子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修订）》（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 年修订）》（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2017 年修订）》（财会〔2017〕9 号）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14 号）相关规定，根据累计影响数，调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2）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本公司母公司及非上市子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新收入准则要求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即 2021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在执行新收入准则时，本公司仅对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进行调整。

（3）本公司母公司及非上市子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相关规定，根据累计影响数，调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

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二、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单独或累计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单独或累计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单独或累计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单独或累计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占该期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主要经营业务	子公司主要财务数据（营业收入、总资产、净利润）	变动类型（新增或减少）	新增、减少原因
山东铁路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铁路等交通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管理与运营	2020 年度，营业收入 18.58 亿元，净利润 -6.80 亿元；截止 2020 年末，总资产 1,453.02 亿元	减少	根据国资委相关要求，按省属一级企业由省国资委直接管理

相关事项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后续山东铁投股东结构维持现状，公司对山东铁投持股比例保持不变，对公司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

三、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未经审计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545,974.59	-153,774.48	-455.05
2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05	0.03	66.67
3	利息保障倍数	1.68	0.86	95.68
4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3.17	5.08	-37.56
5	EBITDA 利息倍数	2.70	1.52	76.87
6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
7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

注：上年同期的 EBITDA 全部债务比根据未经调整的截至 2020 年 6 月末的数据计算得出。

说明 1：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做出正常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具体内容按《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执行。

说明 2：EBITDA=息税前利润（EBIT）+折旧费用+摊销费用

五、资产受限情况

（一）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各类受限资产账面价值总额：1,814.22 亿元

受限资产类别	账面价值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评估价值（如有）
货币资金	247.80	43.09	-
存货	6.30	3.04	-
固定资产	741.32	47.81	-
无形资产	523.39	35.81	-
在建工程	21.49	1.58	-
投资性房地产	0.88	1.87	-
长期应收款	6.19	3.59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4.97	85.23	-
发放贷款和垫款	24.79	1.78	-
其他债权投资	9.64	3.74	-
应收款项融资	0.10	9.13	-
应收账款	0.00	0.00	-
债权投资	164.24	22.21	-
其他非流动资产	43.13	12.14	-
合计	1,814.22	-	-

（二）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百分之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如有）	受限原因	受限金额
固定资产	1,550.42	-	质押、抵押借款及融资租赁	741.32
无形资产	1,461.61	-	质押借款	523.39
合计	3,012.03	-	-	1,264.71

（三）发行人所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子公司股权截止报告期末存在的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子公司报告期营业收入	发行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权比例合计(%)	发行人持有的权利受限股权占其持股的比例	权利受限原因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1,002.95	65.74	70.91	44.49	债券担保方反担保；可交债质押
合计	1,002.95	65.74	-	-	-

六、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发行人除用于质押的公路收费权外，无其他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七、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一） 发行人经营性往来款与非经营性往来款的划分标准：

经营性往来款是指与公司主营业务的开展直接或间接相关的往来款项，非经营性往来款是指与公司主营业务的开展没有关联的往来款项。

（二）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的发生情况，及是否与募集说明书约定是否一致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的情况，与募集说明书约定保持一致。

（三） 报告期末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0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 亿元。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0，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是 √否

（四） 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八、负债情况

（一） 有息借款情况

报告期末有息借款总额 4,269.46 亿元，较上年末总变动 0.83%，其中短期有息负债 605.93 亿元。

（二） 报告期末是否存在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或其他单笔债务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三） 有息借款情况类别

报告期末有息借款总额同比变动超过 30%，或报告期末存在前项逾期情况的

□适用 √不适用

九、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利润总额：75.09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0.81 亿元

报告期公司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适用 ☒不适用

十、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资产百分之十

☐是 ☒否

十一、 对外担保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84.09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21.27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0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10%：☐是 ☒否

十二、 关于重大未决诉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披露发行人合并范围内的重大未决诉讼情况

（1）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路桥集团”）作为原告起诉山东博格达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格达公司”）

2011 年 11 月 19 日，路桥集团与博格达公司就济南大城小院项目 1-4#楼及地下车库工程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因博格达公司未按约定支付工程款（即质保金），且博格达公司存有其他债务，在催要无果的情况下，路桥集团于 2016 年将博格达公司起诉至济南市历下区人民法院。诉讼请求为：要求博格达公司支付工程款（质保金）1,522,886.70 元及逾期利息 169,278.39 元；请求判令路桥集团对于大城小院项目 1-4#楼及地下车库工程折价或拍卖的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本案所有的诉讼费用由博格达公司承担。

2016 年 8 月 18 日，济南市历下区人民法院出具案号为（2016）鲁 0102 民初 5502 号受理案件通知书。2018 年 9 月法院对路桥集团申报的债权进行审核，最终确认债权金额为 35,823,288.24 元，并确定该债权享有优先受偿权。2019 年 5 月 10 日第二次债权人会议，济南市鑫达房地产开发建设总公司，欲对博格达公司进行重整，就破产清算转重整程序征询各债权人意见，代理人将继续跟进，确保权益。

（2）公司控股子公司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原告起诉广州大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大广”）

本公司就与广州大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向广东省河源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广东河源中院”）提起诉讼。目前，广东河源中院下达了《受理案件通知书》（2017）粤 16 民初 47 号。该案件于 2017 年 4 月 7 日在广东省河源市中级人民法院立案，诉讼请求为：要求广州大广立即向路桥集团支付工程款 17,782.2888 万元、退还本公司履约保证金 2,773.18 万元，同时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 593.0059 万元，合计为 21,148.4747 万元。

广东河源中院分别于 2017 年 9 月 8 日、10 月 30 日开庭审理，在审理过程中因双方提交证据较多，虽经两次开庭，但质证阶段尚未完成。因广州大广对路桥集团提交的涉案工程资料不予认可，审理法院于 2017 年 12 月 26 日再次开庭，本次开庭确定了工程造价评估鉴定机构和鉴定范围，本案进入工程造价评估鉴定阶段。

2018 年 5 月 18 日被告向本公司送达了对本公司施工的 S07 标、LM2 标结算工作会议的通知，启动了两标段结算工作，截至 2018 年 11 月 20 日该结算工作尚未完成。

2019 年 8 月 16 日再次开庭，双方对中介机构的鉴定报告进行了质证，需要鉴定机构进行修订，重新出具。双方补充提交新的证据，双方对证据提出质证意见。2019 年 9 月 27 日开庭，双方提交了新的证据并当庭质证，本公司当庭对司法鉴定报告存在的异议进行质疑，法庭调查结束后，双方对法官总结的争议焦点进行了法庭辩论，等待合议庭再开庭或裁决。2019 年 12 月 23 日收到河源法院判决书，判决结果如下：广州大广支付本公司工程款 172,025,837.01 元及利息，支付履约保证金 27,731,798.67 元及利息。案件受理费及财产保全费、印章鉴定费由广州大广承担，工程造价鉴定费双方按照委托比例分担。

2020 年 1 月 6 日法院电话通知广州大广已提起上诉，2020 年 3 月 2 日，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应诉通知书，受理广州大广上诉请求，通知本公司提交相关证据，未确定开庭时间。

（3）2019 年 5 月 8 日，天业矿业起诉本公司及山东省公路局，以青临高速压覆其矿业权为由请求法院判决省公路局补偿损失 5,581.47 万元及利息。该案件尚在一审审理中。

（4）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泰山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鉴于保险业务的业务性质，泰山财险在开展日常业务过程中会涉及对或有事项及法律诉讼的各种估计，包括在诉讼中作为原告与被告及在仲裁中作为申请人与被申请人。上述纠纷产生的不利影响主要包括对保单提出的索赔。泰山财险已对可能发生的损失计提准备，包括当管理层参考律师意见并能对上述诉讼结果做出合理估计后，对保单等索赔计提的准备。对于无法合理预计结果或管理层认为败诉可能性极小的未决诉讼或可能的违约，不计提相关准备。

十三、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披露变更后制度的主要内容，并说明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根据《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公司债券持续信息披露》、中国人民银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及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2021 年版）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1 日公告《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主要内容包括信息披露工作的管理、董监高的信息披露职责、对外披露信息流程、信息披露的相关要求等。

本次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变更对投资者权益无影响。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132008
债券简称	17 山高 EB
债券余额	24.99999
换股价格历次调整或修正情况	1、山东高速股份于 2017 年 5 月 19 日召开山东高速股份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2016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向截至

	2017 年 7 月 13 日（A 股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山东高速股份全体 A 股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含税）1.96 元。 2017 年 7 月 7 日，山东高速股份披露了《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17 山高 EB 换股价格自 2017 年 7 月 14 日起由 10.00 元/股调整为 9.80 元/股。 2、山东高速股份 2018 年 4 月 20 日召开山东高速股份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2017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向截至 2018 年 6 月 14 日（A 股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山东高速全体 A 股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78 元（含税）。2018 年 6 月 8 日，山东高速股份披露了《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17 山高 EB 换股价格自 2018 年 6 月 15 日起由 9.80 元/股调整为 9.62 元/股。 3、山东高速股份 2019 年 6 月 30 日召开山东高速股份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2018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向截至 2019 年 8 月 14 日（A 股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山东高速全体 A 股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221 元（含税）。2019 年 8 月 8 日，山东高速披露了《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权益分配实施公告》。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17 山高 EB 换股价格自 2019 年 8 月 15 日起由 9.62 元/股调整为 9.40 元/股。 4、山东高速股份 2020 年 6 月 23 日召开山东高速股份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2019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向截至 2020 年 7 月 9 日（A 股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山东高速全体 A 股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80 元（含税）。2020 年 7 月 6 日，山东高速披露了《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根据募集说明书规定，17 山高 EB 换股价格自 2020 年 7 月 10 日起由 9.40 元/股调整为 9.02 元/股。 5、山东高速股份 2021 年 6 月 29 日召开山东高速股份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向截至 2021 年 8 月 9 日（A 股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山东高速全体 A 股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8 元（含税）。2021 年 8 月 4 日，山东高速披露了《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根据募集说明书规定，17 山高 EB 换股价格自 2021 年 8 月 16 日起由 9.02 元/股调整为 8.64 元/股。
填报日	2021 年 8 月 24 日
最新换股价格（元）	8.64
发行后累计换股情况	本次债券换股期限自可交换债发行结束日满 12 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交换债到期日止，即自 2018 年 4 月 26 日起至 2022 年 4 月 23 日止。2018 年 7 月 11 日，17 山高 EB 发生换股 103 股，换股价格为 9.62 元/股，换股后剩余用于交换的标的股票股份 540,970,671 股。
预备用于交换的股票数量	540,970,671
预备用于交换的股票市	31.16

值	
预备用于交换的股票市值与可交换债券余额的比例	1.25
质押物基本情况（包括为本期债券质押的标的股票、现金、固定资产等）	为对可交换公司债券的交换标的股票和本息兑付提供担保，2017 年 4 月公司将持有的 540,970,774 股山东高速 A 股股票及其孳息出质给可交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担保股份数为 540,970,671 股，按 2021 年 6 月 30 日收盘价 6.15 元/股计算，该等股票的市值为 33.27 亿元。截至填报日，担保股份数为 540,970,671 股，按 2021 年 8 月 20 日收盘价 5.76 元/股计算，该等股票的市值为 31.16 亿元。
质押物价值与可交换债券余额的比例	1.25
可交换债券赎回及回售情况（如有）	无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其他特殊品种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专项债券类型：绿色公司债券

债券代码	155684
债券简称	G19 鲁高 1
债券余额	10.00
募集资金使用的具体领域	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 ETC 设备的发行、推广、安装及维护
项目或计划进展情况及效益	2021 年 1 月 1 日-6 月 30 日，信联公司累计销售 OBU 111 万台，其中省内发行 OBU 数 55 万台（占 ETC 发行总量的 49%），2021 年 1-6 月 OBU 销售利润总额 1.07 亿元，其中：电子标签设备销售利润 1,938 万元，推广费利润 962 万元，售后服务利润 7,813 万元。

四、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155994
债券简称	18 鲁高 Y3
债券余额	10.00
续期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续期选择权未到期行权期
利率跳升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无票面利率调整情况
利息递延情况	-
强制付息情况	发行人于 2019 年 3 月 15 日、9 月 9 日、9 月 25 日、2020 年 3 月 3 日和 2020 年 11 月 5 次上缴国有资本收益，触发了强制付

	息事件（付息日前 12 个月内向普通股股东分红），发行人合理安排本可续期公司债券，按时足额支付当期利息。
是否仍计入权益及相关会计处理	是，计入其他权益工具

债券代码	155483
债券简称	19 鲁高 Y1
债券余额	15.00
续期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续期选择权未到行权期
利率跳升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无票面利率调整情况
利息递延情况	-
强制付息情况	发行人于 2019 年 9 月 9 日、9 月 25 日、2020 年 3 月 3 日 3 次上缴国有资本收益，触发了强制付息事件（付息日前 12 个月内向普通股股东分红），发行人合理安排本可续期公司债券，按时足额支付当期利息。
是否仍计入权益及相关会计处理	是，计入其他权益工具

债券代码	163083
债券简称	19 齐鲁 Y1
债券余额	15.00
续期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续期选择权未到行权期
利率跳升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无票面利率调整情况
利息递延情况	-
强制付息情况	发行人于 2019 年 9 月 9 日、9 月 25 日、2020 年 3 月 3 日 3 次上缴国有资本收益，触发了强制付息事件（付息日前 12 个月内向普通股股东分红），发行人合理安排本可续期公司债券，按时足额支付当期利息。
是否仍计入权益及相关会计处理	是，计入其他权益工具

债券代码	163944
债券简称	20 齐鲁 Y1
债券余额	10.00
续期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续期选择权未到行权期
利率跳升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无票面利率调整情况
利息递延情况	-
强制付息情况	发行人于 2020 年 3 月 3 日上缴国有资本收益，触发了强制付息事件（付息日前 12 个月内向普通股股东分红），发行人合理安排本可续期公司债券，按时足额支付当期利息。
是否仍计入权益及相关会计处理	是，计入其他权益工具

债券代码	175305
债券简称	20 鲁高 Y1
债券余额	15.00

续期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续期选择权未到行权期
利率跳升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无票面利率调整情况
利息递延情况	-
强制付息情况	报告期内无付息
是否仍计入权益及相关会计处理	是，计入其他权益工具

债券代码	175420
债券简称	20 鲁高 Y2
债券余额	20.00
续期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续期选择权未到行权期
利率跳升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无票面利率调整情况
利息递延情况	-
强制付息情况	报告期内无付息
是否仍计入权益及相关会计处理	是，计入其他权益工具

债券代码	175896
债券简称	21 鲁高 Y1
债券余额	25.00
续期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续期选择权未到行权期
利率跳升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无票面利率调整情况
利息递延情况	-
强制付息情况	报告期内无付息
是否仍计入权益及相关会计处理	是，计入其他权益工具

债券代码	188144
债券简称	21 鲁高 Y3
债券余额	25.00
续期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续期选择权未到行权期
利率跳升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无票面利率调整情况
利息递延情况	-
强制付息情况	报告期内无付息
是否仍计入权益及相关会计处理	是，计入其他权益工具

五、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无。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半年度报告、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www.sse.com.cn

。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半年度报告（2021 年）》之盖章页）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 8 月 31 日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0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0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7,507,957,643.78	65,978,362,801.7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1,421,222,000.00	241,445,707.22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269,815,636.39	21,672,994,524.2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5,606,287.20	70,730,020.62
应收票据	3,423,361,994.72	488,442,972.86
应收账款	14,941,334,726.55	11,539,169,548.81
应收款项融资	109,574,838.05	207,716,103.44
预付款项	9,604,908,170.27	6,510,032,185.71
应收保费	266,056,569.35	112,976,839.02
应收分保账款	221,652,447.04	196,956,541.58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307,431,883.96	294,620,909.62
其他应收款	29,732,412,696.49	31,569,094,913.70
其中：应收利息	273,965,336.22	571,373,579.29
应收股利	1,173,274,146.94	654,595,857.1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68,992,164.59	758,533,413.16
存货	20,731,762,125.96	22,267,202,447.49
合同资产	24,493,017,555.24	11,266,667,641.21
持有待售资产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745,732,771.87	2,370,129,065.05
其他流动资产	12,837,844,061.34	24,393,983,210.98
流动资产合计	200,388,683,572.80	199,939,058,846.4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139,269,854,956.82	121,448,510,734.39
债权投资	73,948,202,920.06	71,213,534,550.8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929,293,891.49	1,167,260,311.99
其他债权投资	25,784,127,492.88	21,674,729,346.17
持有至到期投资		30,000,000.00
长期应收款	17,243,711,201.30	32,179,544,261.23
长期股权投资	38,361,862,655.18	53,641,038,766.5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8,867,769,660.91	56,479,763,657.5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1,152,506,790.06	8,288,776,303.66
投资性房地产	4,682,926,938.35	4,989,945,932.08
固定资产	155,042,201,721.89	199,856,906,728.23
在建工程	135,991,778,327.67	122,568,682,309.74
生产性生物资产	481,761,804.11	445,043,928.87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062,172,867.70	1,290,392,753.14
无形资产	146,160,820,592.78	147,365,815,660.37
开发支出	32,148,124.29	26,921,888.98
商誉	3,010,240,009.29	3,015,934,234.10
长期待摊费用	1,844,919,204.64	1,693,798,696.08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37,855,901.44	4,632,319,161.73
其他非流动资产	35,538,674,878.14	19,487,668,852.05
非流动资产合计	836,342,829,939.00	871,496,588,077.72
资产总计	1,036,731,513,511.80	1,071,435,646,924.1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3,353,992,187.31	20,667,769,469.63
向中央银行借款	9,478,102,328.87	7,240,710,739.30
拆入资金	16,257,371,000.00	15,234,638,445.02
交易性金融负债	901,620.00	901,62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225,585.93	137,980.46
应付票据	15,132,080,424.67	10,539,950,814.79
应付账款	46,146,608,029.33	47,255,587,353.84
预收款项	9,893,292,511.15	8,157,364,029.60
合同负债	4,967,835,392.54	3,828,043,560.9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0,766,305,467.97	6,545,671,965.29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190,548,781,371.64	178,166,331,008.32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670,899,164.42	1,789,934,426.70
应交税费	1,376,266,809.48	3,117,396,191.55
其他应付款	36,227,638,067.37	47,459,346,241.97
其中：应付利息	5,108,480,731.01	2,201,119,873.67
应付股利	2,057,726,163.15	798,498,622.58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37,468,393.37	22,661,925.48
应付分保账款	210,640,670.44	184,261,618.03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666,307,874.48	24,553,783,717.46
其他流动负债	11,035,435,587.75	16,352,362,234.20
流动负债合计	390,770,152,486.72	391,116,853,342.5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2,399,792,577.65	2,239,693,345.50
长期借款	261,818,553,031.39	252,874,511,213.32
应付债券	96,682,469,856.61	94,971,888,491.9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033,997,547.65	1,275,391,078.97
长期应付款	7,852,210,294.34	7,234,719,907.7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788,376,599.02	985,154,676.35
预计负债	1,071,791,930.75	1,085,932,265.22
递延收益	7,179,891,918.65	5,631,825,515.68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53,524,168.14	3,252,146,105.10

其他非流动负债	1,064,645,580.69	1,736,640,701.83
非流动负债合计	382,545,253,504.89	371,287,903,301.64
负债合计	773,315,405,991.61	762,404,756,644.2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5,900,000,000.00	45,9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32,000,000,000.00	28,5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32,000,000,000.00	28,500,000,000.00
资本公积	68,946,414,439.16	61,242,062,581.5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18,010,614.93	593,592,083.09
专项储备	297,433,055.97	334,752,783.20
盈余公积	1,679,236,826.03	1,679,236,826.03
一般风险准备	1,457,579,344.29	1,295,385,887.39
未分配利润	12,293,861,761.87	10,894,603,769.5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62,256,514,812.39	150,439,633,930.83
少数股东权益	101,159,592,707.80	158,591,256,349.1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63,416,107,520.19	309,030,890,279.9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036,731,513,511.80	1,071,435,646,924.17

公司负责人：周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立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占海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0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0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662,226,349.21	3,890,541,674.27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92,303.00	692,303.00
应收账款	112,727,919.87	209,041,937.02
应收款项融资	0.00	0.00
预付款项	306,773,675.09	151,546,901.59
其他应收款	33,452,010,896.76	30,715,873,902.4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638,339,822.26	72,061,703.42
存货	194,139,944.28	195,427,257.4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8,656,310.92	28,479,921.63
流动资产合计	37,757,227,399.13	35,191,603,897.3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15,633,703,819.54	112,770,571,067.9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8,372,670,681.50	18,382,955,306.4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38,697,754.91	39,467,923.43
固定资产	103,671,973,176.46	107,528,070,293.10
在建工程	16,860,074,517.61	12,995,453,199.9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7,586,702,777.67	33,976,965,087.31
开发支出	175,000.00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4,221,636.69	454,221,636.69
其他非流动资产	6,089,334,378.80	5,131,963,516.24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8,707,553,743.18	291,279,668,031.07
资产总计	336,464,781,142.31	326,471,271,928.4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58,045,500.00	5,405,045,5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83,293,516.35	1,035,171,677.51
应付账款	6,854,369,022.02	10,796,641,888.69
预收款项	609,156,090.35	1,022,895,483.29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440,005,599.22	484,353,747.15
应交税费	16,142,809.30	78,659,617.82
其他应付款	32,478,316,192.97	27,030,277,816.29
其中：应付利息	1,455,126,509.43	1,246,251,030.42
应付股利	534,271,388.89	530,023,333.32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616,934,536.87	15,046,569,812.69
其他流动负债	3,000,000,000.00	9,00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52,556,263,267.08	69,899,615,543.4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8,763,908,720.31	65,253,308,404.52
应付债券	52,699,999,000.00	46,699,999,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3,011,194,086.11	3,070,018,161.7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498,043,966.91	358,360,890.63
预计负债	742,415,741.25	744,867,748.25
递延收益	4,407,346,895.06	3,556,758,133.05
递延所得税负债	991,494,676.68	991,494,676.68
其他非流动负债	0.00	300,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1,114,403,086.32	120,974,807,014.84
负债合计	193,670,666,353.40	190,874,422,558.2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5,900,000,000.00	45,9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32,000,000,000.00	28,5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7,748,157,307.54	53,590,367,699.4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56,590,476.47	166,875,101.4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679,236,826.03	1,679,236,826.03
未分配利润	5,310,130,178.87	5,760,369,743.2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2,794,114,788.91	135,596,849,370.1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36,464,781,142.31	326,471,271,928.44

公司负责人：周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立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占海

合并利润表
2021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半年度	2020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93,013,037,592.63	63,586,996,811.11
其中：营业收入	85,354,857,238.49	56,119,862,531.89
利息收入	6,274,483,578.24	6,043,931,008.02
已赚保费	992,994,693.45	1,136,422,655.06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90,702,082.45	286,780,616.14
二、营业总成本	87,451,558,347.98	66,642,751,843.10
其中：营业成本	70,851,886,115.02	51,906,956,559.26
利息支出	3,395,984,506.88	3,337,502,393.4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10,160,187.92	164,921,227.44
退保金	0.00	0.00
赔付支出净额	620,180,732.43	508,824,058.76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129,227,673.23	167,660,348.69
保单红利支出	0.00	0.00
分保费用	10,373,224.10	5,353,147.68
税金及附加	1,145,819,078.97	686,267,595.87
销售费用	1,561,727,922.76	1,524,298,828.85
管理费用	2,336,724,068.76	1,721,290,276.68
研发费用	1,152,406,022.19	307,127,307.91
财务费用	6,137,068,815.72	6,312,550,098.47

其中：利息费用	6,477,483,109.86	6,692,189,288.72
利息收入	503,521,546.83	684,490,175.96
加：其他收益	644,898,300.64	389,828,722.3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56,164,046.04	3,971,016,723.7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03,275,739.79	594,483,474.7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0.00	0.0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943,241.66	18,514,557.76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792,541.05	-118,649,184.4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53,040,030.36	0.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15,939,436.96	-1,401,716,791.4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18,269.36	-47,783,040.7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393,194,555.26	-244,544,044.76
加：营业外收入	167,644,907.83	321,547,326.53
减：营业外支出	51,413,776.62	76,475,075.0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509,425,686.47	528,206.76
减：所得税费用	1,968,227,341.24	1,316,405,285.2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41,198,345.23	-1,315,877,078.5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41,198,345.23	-1,315,877,078.5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49,569,504.76	-1,779,555,227.00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391,628,840.47	463,678,148.4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14,032,263.24	-482,289,887.47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11,602,698.02	-139,045,579.39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24,875,037.91	-94,450,543.11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9,258,228.85	0.00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05,616,809.06	-94,450,543.11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6,727,660.11	-44,595,036.28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442,264.48	-11,802,050.51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3,394,413.71	138,394,694.87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10,431,783.62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18,023,990.61	-2,264,235.18
(9) 其他	-104,087,602.35	-168,923,445.46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02,429,565.22	-343,244,308.08
七、综合收益总额	4,427,166,081.99	-1,798,166,966.00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37,966,806.74	-1,918,600,806.39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189,199,275.25	120,433,840.39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周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立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占海

母公司利润表

2021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半年度	2020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6,832,219,684.21	261,866,564.24
减：营业成本	6,407,070,783.70	832,118,252.96
税金及附加	33,659,146.41	13,447,307.91
销售费用	8,279,573.80	0.00
管理费用	156,851,427.05	59,657,579.43
研发费用	13,018,480.44	240,000.00
财务费用	2,294,156,294.45	585,864,568.45
其中：利息费用	2,929,621,183.14	1,476,855,765.13
利息收入	694,100,229.68	905,780,921.73
加：其他收益	100,217,102.78	31,323,613.4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47,386,176.53	4,442,577,324.4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025.00	0.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5,361.74	35,355,264.9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6,724,920.93	3,279,795,058.37
加：营业外收入	3,042,213.24	5,606,371.38
减：营业外支出	6,639,018.90	10,906,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3,128,115.27	3,274,495,429.75
减：所得税费用	125,249,624.09	0.0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7,878,491.18	3,274,495,429.7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7,878,491.18	3,274,495,429.7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284,624.96	-63,207,590.9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284,624.96	-63,207,590.9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10,284,624.96	-63,207,590.90
六、综合收益总额	127,593,866.22	3,211,287,838.8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周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立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占海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半年度	2020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4,586,627,725.19	57,274,236,582.8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13,351,207,931.57	24,970,983,118.65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2,240,886,742.35	2,602,671,633.04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6,054,935,958.63	-992,898,281.22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1,036,533,006.72	1,241,018,678.81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21,612,992.43	3,182,075.79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0.00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6,454,600.0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6,774,088,044.27	6,587,076,963.01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0.00	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3,000.00	78,786.24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124,051,027.13	533,354,903.8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758,891,827.87	15,250,294,179.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4,912,066,871.30	107,469,998,640.9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6,503,829,537.26	50,707,207,123.5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21,563,794,896.75	18,418,392,147.28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654,960,772.48	496,672,264.10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669,732,447.58	513,343,084.88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619,481,397.56	4,051,810,880.28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0.0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799,037,296.20	4,277,546,901.62

支付的各项税费	6,117,158,869.24	4,284,219,098.2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17,828,780.98	10,629,079,854.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3,835,902,453.09	93,378,271,354.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76,164,418.21	14,091,727,286.9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8,120,365,464.04	108,785,501,378.2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35,269,854.29	3,598,037,233.1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4,171,434.10	1,152,778,502.5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31,461,288.76	602,625,1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29,868,734.27	19,367,033,833.9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241,136,775.46	133,505,976,047.8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701,838,458.47	30,309,005,210.7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2,254,848,956.82	138,586,361,203.62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0.00	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939,368,365.40	753,861,019.2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9,211,671.22	17,346,873,187.7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4,905,267,451.91	186,996,100,621.3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664,130,676.45	-53,490,124,573.4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847,050,851.89	15,395,309,128.98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5,847,050,851.89	15,395,309,128.98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3,461,179,870.89	85,497,527,921.56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8,324,106,386.28	16,829,785,691.4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347,197,920.13	8,981,627,598.9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9,979,535,029.19	126,704,250,340.9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8,951,614,837.49	63,023,140,255.1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560,118,979.60	11,303,740,272.5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7,500,000.00	39,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577,780,363.19	16,429,990,632.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1,089,514,180.28	90,756,871,159.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890,020,848.91	35,947,379,181.1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5,928,910.04	70,423,290.0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82,016,499.29	-3,380,594,815.3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477,785,510.99	68,106,832,885.3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795,769,011.70	64,726,238,070.03

公司负责人：周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立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占海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1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半年度	2020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463,715,968.01	1,356,809,253.98
收到的税费返还	235,057.24	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084,502,256.79	5,890,953,470.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548,453,282.04	7,247,762,724.7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76,004,068.01	126,503,770.49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74,144,304.37	35,298,297.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542,120,031.81	125,047,836.6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46,612,859.02	3,697,932,984.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38,881,263.21	3,984,782,889.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09,572,018.83	3,262,979,835.3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3,703,291,997.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4,873,704.90	1,187,379,157.9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6,790.00	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3,332.68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4,837,162.22	4,890,671,154.9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787,367,513.15	2,822,275,297.0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33,785,408.75	4,896,365,113.5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0.00	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7,635,852.93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48,788,774.83	7,718,640,410.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43,951,612.61	-2,827,969,255.7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209,432,083.33	1,50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413,600,315.79	15,592,865,361.1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60,165.98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627,192,565.10	17,092,865,361.1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8,628,144,753.42	9,922,851,507.6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703,502,989.51	2,736,268,751.0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280,553.45	5,013,656,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349,928,296.38	17,672,776,258.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7,264,268.72	-579,910,897.5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00	6.1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884,674.94	-144,900,311.7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16,341,674.27	4,046,861,613.7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59,226,349.21	3,901,961,301.95

公司负责人：周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立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占海